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年11月11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范竹英

聯絡電話：03-3579573轉分機201

編號：110-40

泰國籍阿嬤獨力扶養9歲外孫女

桃園分署以行動關懷送暖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（下稱桃園分署）執行公權力之餘不忘公益關懷弱勢，昨(10)日前往位於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工業區內，對於積欠健保費9歲林姓小學生的泰國籍阿嬤經營之小吃店進行訪視，同時致贈慰問金與二手衣物，期能協助祖孫2人暫時度過難關，讓義務人能體會到行政執行機關「執行有愛、公益無礙」的理念與用心。

林姓小學生的父母親皆為泰國人，生母取得我國國籍後與生父結婚生下林姓小學生，因在外積欠龐大債務，夫妻2人已於106年間遠走澳洲打工謀生，前幾年還有定時匯款回國提供祖孫2人生活費用，直到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，不僅匯款斷炊，而且泰國籍阿嬤經營的泰式小吃店生意更是一落千丈，頓失數個月營業收入，不只要支付小吃店租金與水電費，還要維持祖孫2人基本生計，有時還必需向友人借錢度日，生活極為困窘。桃園分署執行同仁第一次現場查訪時發現到祖孫2人的困境，林姓小學生平日生活起居在小吃店二樓狹小夾層，身上所穿衣物常為不合身之汰舊衣服，除主動將其轉介至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提供社福資源外，桃園分署愛心社發揮人飢己飢之精神，自發性募集同仁二手舊衣，昨日前

往祖孫住所捐贈衣物並致贈慰問金，同時儘可能向她們說明可以申請扶助的管道，並鼓勵祖孫2人能繼續保有樂觀、正向的生活態度，隨著新冠疫情趨緩，小吃店的生意將會逐漸好轉，讓她們能感受到桃園分署的鼓勵與關心。

桃園分署秉持著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公益關懷的理念，對於弱勢義務人關心訪視、主動協助的作為不斷持續進行，以具體的行動提供協助，善用社福轉介功能提供義務人適時助力，期望能讓弱勢家庭能持續往正面良性發展。



(圖：桃園分署愛心社募集衣物致贈林姓小學生)



(圖：桃園分署愛心社致贈慰問金予義務人林姓祖孫2人)